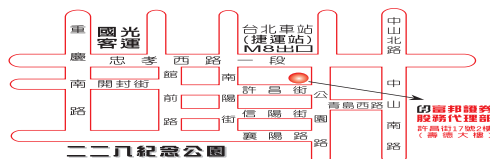


1 0 0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位置圖※
 [凡可達台北車站之火車、公車、捷運(M8出口)皆可到達]

郵資已付
 國內郵簡
 平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開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股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104-1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C5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9號(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3樓會議室)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為出席者，請於104年5月29日至104年6月23日至徵求人場所辦理委託(詳見第三聯)，限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紀念品：50元全家禮券，若有不足以等值商品替代之】
 ※股東如欲委託股務代理機構出席者，請於委託書第五聯中填具委託人姓名並簽名或蓋章後，自104年5月29日至104年6月23日至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辦理，限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或於股東常會當日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紀念品恕不郵寄，會後恕不補發。【紀念品：50元全家禮券，若有不足以等值商品替代之】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度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chuentung.incdoor.com)
 股東常會日期 104年6月30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地 址	電 話
1	凱基證券(股)公司 (簡稱：凱基證/凱基証/凱基證券/凱基証券)	蕭奕彰 蕭柏翔 吳心愷	董事候選人： 蕭奕彰 蕭柏翔 姚天齊 監察人候選人： 吳心愷 李娜娜 李謹如	落實公司治理，提升營運績效。 不適用	凱基證券(股)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 代表號：02-23892999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代表號：(02)2521-2335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敦南信義路口)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 (秀朗國小前)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 (奇榮汽車美容旁巷)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台南市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 (舊大舞台對面)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 (近仁愛街王品)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2) 2706-3889 (02) 2595-6189 (02) 2920-8426 (02) 2993-1020 (03) 523-7681 (03) 426-0715 (04) 2372-4785 (06) 221-8925 (07) 237-9898 (08) 765-7277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0021號
 備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第一聯

※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但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

第三聯

027855



旭品104年第二次私募發行普通股案，內容如下

- 一、為擴大公司經營規模，引進策略性股東，擬辦理本公司第二次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二、關於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之主要內容如下：
 1. 私募資金來源：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特定人募集之。
 2. 私募股數：不超過貳仟萬股。
 3. 私募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4. 私募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貳億元(以面額計算)。
 5.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以不低於八折且不低於股票面額定之。
 (2) 惟實際定價日與實際私募價格，視日後洽特定人狀況、本公司營運績效及市場行情，並依證券交易法及股東會決議之訂價依據訂定，應屬合理。
 6. 私募特定人選擇方式：本公司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該等策略性投資人將可協助本公司多角化機構件產品，避免產品過度集中於PC，另可利用策略性投資人之品牌及通路，改善本公司產品組合、強化產品結構及拓展新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7. 私募應募人選擇目的、必要性及預期效益：
 (1) 應募人選擇目的：本公司預期本次私募應募人之對象應具備協助本公司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之能力。
 (2) 必要性：由於PC產業產生結構性變化，行動智能載具盛行，PC市場將更加嚴峻，故本公司近年來不斷調整產品結構，以現有金屬沖壓和塑膠射出設備，展開多角化機構件產品策略，藉以擺脫產品過度傾斜於PC之狀況。
 (3) 預期效益：預期將可拓展多元化產品、擴張市場佔有率及強化公司競爭力。

8.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除依該條文規定之轉讓對象及條件外，原則上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本次私募普通股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上市)交易。
 9.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本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引進策略合作夥伴，預期可以充足的營運資金應付業務成長及營運規劃所需，並可多元化產品線，擴充市場版圖，因應產業變化，促使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10. 評估私募對經營權之影響：本公司將審慎評估應募人之背景，且以分次分散方式引進私募資金，藉以維繫雙方長期合作之夥伴關係，並以共同分享經營成果為目的。因是，將以不造成經營權變動為原則進行本次私募。
 11. 本次私募普通股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授權董事會一年內，預計分三次辦理。
 12. 有關本次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私募股數、實際私募價格、應募人之選擇、基準日、發行條件、計劃項目、資金用途及進度、預計效益等一切有關私募發行計劃之項目，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或有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要求等主客觀環境等因素之變化，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公司簽署、商議、變更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為公司辦理有關私募發行新股所需事宜。
 13.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敬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點選「各項專區」項下之「私募專區」，輸入本公司證券代號查詢，或至本公司網站查詢(網址為www.casing.com.tw)

第四聯

104-C5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2. 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4. 本公司第二次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5. 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 6. 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04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住址		住址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02) 2547-1111。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4-1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第六聯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9號(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3樓會議室)，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2. 一〇三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3. 一〇三年度赴大陸投資情形報告。4.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5. 第四次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6. 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 本公司第二次私募發行普通股案。(四)選舉事項：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五)其他討論事項：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案。(六)臨時動議。
 二、有關本公司第二次私募發行普通股案內容詳第四聯。
 三、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日起至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四、檢奉 實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104年6月24日)送(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五、本公司股東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4年5月29日上傳至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efile.sfi.org.tw>)，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股票代號：3325)
 六、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七、股東如欲委託服務代理機構出席者，請於委託書第五聯中填具委託人姓名並簽名或蓋章後，自104年5月29日至104年6月23日至凱基證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辦理，限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或於股東常會當日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紀念品恕不郵寄，會後恕不補發。【紀念品：50元全家禮券，若有不足以等值商品替代之】
 此致
 貴股東

委託書使用須知

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2.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3.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4.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6.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7.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8.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9.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10.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旭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